

##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原董事魏守满先生辞职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寓股份”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魏守满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魏守满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产生影响。

魏守满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原定任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魏守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魏守满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诚信勤勉、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魏守满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 二、补选付海波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提名付海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付海波先生简历见附件，其任职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三年内再次被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说明

因付海波先生曾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属于离任三年内再次被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第3.2.13条的规定，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付海波先生曾于2016年12月起被聘为公司副总经理，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时

因工作安排需要调至公司控股股东任职，故卸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卸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经核查，付海波先生自2019年12月卸任后至今，未买卖过公司股票。

鉴于付海波先生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和较强的工作能力，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故提名付海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

附件：

## 1、付海波先生简历

付海波，1981 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程管理学士，于 2006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北方事业部成本部经理、华北区域成本部负责人、审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任嘉寓集团副总经理。

经核查，付海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